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9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1日下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宋耀忠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通过举手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宋耀忠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1日

附件：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宋耀忠：男，1985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获得华中师范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3年参加工作，曾任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涂装技术员、车间主任。现任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钢圈生产基地生产总监。

宋耀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